

邯郸市乡村振兴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市政府办《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指标》要求，我局对2023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逐项进行了自查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条例》和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以涉惠民生政策、项目投资、财政预决算、重点民生等领域信息公开为抓手，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提升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质效。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通过市乡村振兴局网站、“邯郸市乡村振兴局”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市乡村振兴局文件8件，解读重大政策文件7件，发布局党组(扩大)会议等重大会议信息24条，发布市本级及以上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提案答复2件，及时公开我单位政策及政策解读、工作动态、财政预决算等信息，较好地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进一步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提升办理质效，对涉及多部门的公开申请，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和会商办理。全年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答复 0 件，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引起的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单位深入贯彻落实《邯郸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强化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把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信息审核发布，及时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2023 年制发政府规章 0 件，现行有效 0 件；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废止 0 件，现行有效 34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加强与专项栏目的衔接，完善检索功能，为群众查询获取信息提供便利。充分利用“邯郸市乡村振兴局”微信公众号，做好国家重大政策信息的转载、发布和解读工作，通过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00 余条。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充分发挥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严格落实日常抽测、季度检查、年度评估制度，强化常态化监管。按照《邯郸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邯郸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的通知》要求，高效开展全局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工作。2023 年，举办 1 次全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队伍的业务素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局政务信息公开以主动公开为主，不涉及依申请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投诉等事项。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0

公开	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当前，我们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与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的时效性还需进一步加强，由于目前新的“三定”规定还未出台，机构职能及领导分工等依然沿用原来扶贫办的“三定”规定，还存在调整信息公开不及时的情况。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由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还有一定差距，对政府文件、政府部门文件等一些政策类信息还把握不准，存在政策内容公开不全的情况。三是政务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据今年信息公开统计情况来看，主要还是依托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利用报纸、召开新闻发布会、网络新媒体等公开较少，且各类信息公开的格式上还不够完全统一。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行为，采取多种形式、多渠道进行政务信息公开，拓展覆盖面，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的重点，进一步加大网上公开力度，接受全社会的监督，把政务公开办成一个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一是做好日常性公开工作。进一步加强学习统一思想，提高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体制机制建设工作。做好公开目录建设、基础信息公开、规范性文件公开、行政权力运行公开、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建议提案办理公开等日常性公开工作。二是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工作。加大防贫动态监测帮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全面乡村

振兴等重点领域工作公开，在原有基础上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力求公开实效。增加主动公开信息发布频率，及时全面地公开涉及群众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心关注的信息，安排专人负责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的维护管理和公开信息的编辑、审核，确保信息公开速率、数量和质量，进一步扩大宣传影响，切实增强宣传效果。三是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主动学习政务公开先进单位的工作经验和做法，探索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积极主动参加相关政务公开培训工作，不断提升具体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工作人员的工作水平，促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

